

# 中共南阳市委党校公开选聘教师公告

为进一步拓宽选人渠道，充实办学力量，优化教师队伍结构，结合编制和岗位空缺情况及工作需要，经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同意，中共南阳市委党校拟面向全市公开选聘教师7名，现就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选聘计划

中共南阳市委党校公开选聘7名教师，具体岗位如下。

2021年中共南阳市委党校公开选聘教师职位表

职位代码	岗位名称	选聘人数	岗位条件			备注
			专业要求	学历要求	年龄要求	
01	教学岗位	1	哲学类	普通高等教育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中级及以上职称学历可放宽至本科	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86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年龄可放宽到40周岁以下（198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具有二年以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经历
02	教学岗位	1	历史学类			
03	教学岗位	2	政治学类			
04	教学岗位	1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			
05	教学岗位	2	经济学类、财政学类、金融学类、经济与贸易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工商管理类、农业经济管理类			

## 二、选聘范围和对象

南阳市行政区域内符合报名资格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事业人员均可报名参加选聘。

## 三、选聘条件

(一) 报名人员应当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专业素质优良，品行端正，遵纪守法，勤奋敬业，群众公认，愿为党校事业履职尽责；

2. 普通高等教育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其本科学历或研究生学历符合职位表专业要求即可)；中级及以上职称学历可放宽至本科。

3. 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198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年龄可放宽到 40 周岁以下（198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4. 具有 2 年以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经历；

5.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二)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公开选聘：

1. 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有关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2. 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3.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到定向单位工作未满服务年限或对转任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4. 未经有人事管理权限的部门（单位）同意的；

5.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6.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选聘程序和办法

公开选聘工作按照发布公告、报名、资格审查、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公示、试用、办理调入手续等程序进行。

### **(一) 报名与资格审查**

本次报考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时间：2021年12月20日9:00至12月22日17:30。

**1. 职位选择。**每位考生只可报考1个职位，在职位代码01-05中选择。

**2. 填报个人信息。**报考人员于报名期间登陆南阳市人事考试网(<http://www.nyrsksw.com/>),点击“中共南阳市委党校公开选聘教师网上报名入口”进入网上报名系统,签署网上诚信承诺书,按要求提交个人报名信息并上传本人电子照片(近期免冠正面彩色证件照,红底、蓝底、白底均可,JPG格式,利用图片软件制作时,照片宽高比例约为1.3:1.6,大小为130×160像素,30kb以下,最终效果以输出后的大小为准)。考生登录报名网站时,务必直接输入网址,不要通过搜索引擎,以防止报名信息泄露。

**3. 查看初审结果。**考生报考后要及时登录报名网站,查看初审结果(一般为48小时内)。报考资料不全或电子照片不符合要求的,考生应及时补充或更换并按要求再次提交审查。若资格初审合格人数与拟选聘人数比例未达到3:1,视情况核减选聘人数或取消选聘职位;选聘职位被取消的报考人员,可于2021年12月23日改报其他职位。

**4. 下载报名表。**通过初审的报考人员下载打印自动生成的《中共南阳市委党校公开选聘教师报名表》。

**5. 打印笔试准考证。**通过报考资格初审的人员，于2021年12月24日8:30至12月26日9:30止登录报名网站，进入网上报名系统自行打印笔试准考证。

请考生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个人信息、下载报名表、查看初审结果、打印笔试准考证。因错过时间，系统关闭相关功能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负。

## (二) 笔试

1、笔试时间及地点以笔试准考证为准。报考者须持准考证和二代身份证（或有效期内临时身份证）参加考试。

2、笔试内容包含公共基础知识、时事形势政策、报考职位相对应的专业知识，主要测评应聘者胜任岗位工作所需要的知识水平和业务素质。

笔试成绩满分100分，占总成绩的40%，成绩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笔试具体时间和地点详见准考证。

## (三) 资格复审

根据笔试成绩，按照拟选聘人数1: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资格复审对象。若比例内最后一名笔试成绩并列，可一并进入资格复审。报名人员及时登录南阳市人事考试网(<http://www.nyrsksw.com/>)，查看资格复审通知。

资格复审时，报考人员需提供以下材料：

(1) 笔试准考证；

(2) 《中共南阳市委党校公开选聘教师报名表》1份，加盖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单位）公章；

(3) 本人有效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学历认证报告、学位认证报告等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符合条件的海外留学回国人员须提交我国驻外使（领）馆教育（文化）处（组）

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4) 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出具资格证书并提交复印件；

提交材料采取现场提交形式。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的，则视为弃权；资格复审不合格的，不能进入面试。

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报名者提供的个人信息和相关资料必须真实有效，报名与参加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一经发现报考者与所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提供虚假信息或违反选聘规定的，随时取消其选聘资格。

#### (四) 面试

1、根据笔试成绩，按拟聘职位 1:3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人员。若最后一名成绩并列，同时进入面试。笔试有缺考、作弊的，不得进入面试。同一招聘岗位因报考者自动放弃或被取消面试资格而造成达不到面试比例的，从该岗位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递补。

2、进入面试的人员须在面试前按要求进行面试确认。面试确认的时间、地点，将在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专用网站公布。逾期不到的，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

3、面试采用试讲办法进行。主要考察应试者学科知识、教师基本素养、语言表达能力、仪表举止等。试讲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面试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60%，成绩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用。

#### (五) 体检与考察

**1. 体检。**根据考察结果，按照拟选聘人数 1: 1 的比例组织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招聘教师岗位要求执行，根据《河南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7 年修订试行）》有关规定进行。

体检对象放弃体检或因体检不合格出现选聘岗位缺额的，在同岗位选聘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2. 考察。**根据体检结果，确定考察对象。市委党校成立考察组，对考察对象德、能、勤、绩、廉情况进行全面考察，突出政治标准和专业素养，重点考察德的表现、工作实绩、教学工作能力和群众公认度。查阅本人档案及有关资料，核实报考人员信息是否真实、准确。考察情况提交市委党校校委会研究，确定拟选聘对象。

考察阶段因考察不合格出现选聘岗位缺额的不再递补。因自愿放弃出现选聘岗位缺额的，在同岗位选聘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

#### **（六）公示、试用、办理相关手续**

对拟选聘对象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7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有反映问题线索清晰、真实署名的信访举报，将认真调查核实。对反映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取消选聘资格。

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拟选聘对象到单位试用 3 个月，试用期间不办理人事手续。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按照有关规定签订聘用合同，办理人事手续。

### **五、疫情防控**

在招考组织实施过程中，根据疫情防控动态要求，严格落实防疫措施。必要时，将随时对有关工作安排进行适当调整。

应试者有义务随时关注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专用网站，按要求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如实提供有关信息，服从现场管理，接

受健康码查验及体温测量等。不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不得参加考试、体检。凡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要信息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责。

## 六、其他事项

(一) 实行回避制度。从事选聘工作的人员凡与报考人员存在需要回避关系的，应实行公务回避。

(二) 严格工作纪律。整个选聘工作，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工作人员和报考人员一旦出现违纪违规行为，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三) 有关要求。本次公开选聘的报名、资格审查、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等环节有关具体事宜，均通过南阳市人事考试网 (<http://www.nyrsksw.com/>) 发布，请考生及时关注、查询，整个选聘过程中保持通信联络畅通。凡因无法联系或在规定时间内不能打印准考证，不能参加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的均视为自动放弃选聘资格。

本公告由中共南阳市委党校公开选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咨询电话：0377—63136420

监督电话：0377—63132799

技术咨询电话：15093048038

中共南阳市委党校

2021年12月10日